

证券代码：300953

证券简称：震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4-095

债券代码：123228

债券简称：震裕转债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宁波马丁具身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丁机器人”），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2、投资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

3、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自身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新兴行业的成长会经历相对较长的发展周期，在发展初期需要在技术研发、工艺完善、设备选型及团队建设方面进行大规模投资，中后期行业的发展和市场开拓也会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存在投资风险。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防范公司相关新业务的投资风险。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全资子公司马丁机器人，拟投资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公司以货币等方式出资。

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马丁具身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西店镇香石村

4、法定代表人：周茂伟

5、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工业机器人、智能机器人执行机构精密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工业机器人、智能机器人驱动机构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无人飞行器精密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汽车精密零部件及配件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其他精密机械零件、零部件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

7、股权结构：公司 100%控股

上述各项信息以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背景、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我国已发布人形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明确了人形机器人产业发展的目标和方向，工信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的《人形机器人创新发展指导意见》意见中明确到 2025 年中国人形机器人创新体系初步建立，建议各地政府结合自身基础，持续降本优化量产、加强核心技术攻关、招引硬核研发团队、推动应用场景建设，形成全链产业扶持政策，争取到 2027 年实现人形机器人产业的跨越式发展，成为重要的经济增长新引擎。2024 年 3 月，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提高全要素生产率，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促进社会生产力实现新的跃升。人形机器人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代表和未来产业的先锋，集成了人工智能、高端制造、新材料等先进技术，可以有效提高生产效率，是科技竞争的新高地和经济发展的新引擎。同时，随着国内外人工智能技术不断成熟、应用场景不断开放，人形机器人作为人工智能与物理世界交互的优质载体预计将带动相关新经济产业链上下游进一步发展。

公司作为国内精密冲压模具领域的领先者，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沉淀了国际一流的超精密机械零件设计及制造能力，产品质量可量化指标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国内外高端模具及超精密零件市场占据重要地位，构建了以精密级进冲压模具领域为核心，以精密电机铁芯、精密锂电池结构件产品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发展战略。基于上述战略布局，公司于 2013 年和 2015 年前瞻性向下游拓展精密电机铁芯冲压和精密锂电池结构件业务，成功抓住新能源电动汽车的历史发展机遇，

经过近十年的快速发展，精密电机铁芯冲压和精密锂电池结构件业务在国内均处于头部地位。

依托公司在超精密机械零件设计及制造领域沉淀的全球一流的技术能力，公司已逐步在人形机器人领域所需精密零件，如：直线执行器、旋转执行器中的传动模块中的核心零部件等精密零件中取得技术工艺突破，并实现产品的小批量交付，在其驱动模块的电机铁芯业务也开始取得订单，并逐步增加。为进一步抓住人形机器人等新兴产业潜在的发展机遇，公司成立子公司作为人形机器人及低空飞行器等新兴领域的产业发展平台专注产品的设计和制造，本次对子公司的投资力求实现公司业务的再次升级与突破，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自身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新兴行业的成长会经历相对较长的发展周期，在发展初期需要在技术研发、工艺完善、设备选型及团队建设方面进行大规模投资，中后期行业的发展和市场开拓也会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存在投资风险。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防范公司相关新业务的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8 日